

证券代码:688013 证券简称:天臣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3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臣医疗”)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5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决策7名,实际参加决策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充分激励公司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意识,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核心骨干,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发展活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职工代表大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史晓梁先生和周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2票回避
具体内容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臣医疗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天臣医疗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三、董事会提请提交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效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史晓梁先生和周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2票回避
具体内容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臣医疗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次会议提请提交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
 2.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持股计划;
 3.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
 4. 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5.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分配的全部事宜;
 6. 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本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如有),并签署相关协议;
 7. 授权董事会对《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8. 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对象及配股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9. 授权董事会变更本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配股;
 10. 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及协议文件;
 11. 本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间相关法律法规、法规、政策发生变更,授权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12.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各项事宜,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规范性文件、本持股计划及《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员代表董事会自行授权。
- 天臣董事史晓梁先生和周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2票回避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13 证券简称:天臣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4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 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13	天臣医疗	2026/5/27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说明

1.提案人:陈宇宇

2.提案程序说明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5月12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26.85%股份的股东陈宇宇,在2026年5月18日提出增加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增加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6年5月1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持有公司26.85%股份的股东陈宇宇书面提交的《关于增加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函》,提议将《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臣医疗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关于召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天臣医疗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公告。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2日14:30分
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278号302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东平街278号302会议室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6年6月2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暨提案类别

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类别
		审议类

序号	议案名称	审议类别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新增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的议案》	√
4.01	《关于新增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6年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本次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2026年度述职报告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已经公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相关内容详见于2026年4月29日和2026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公司将于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5

3、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议案3、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
4、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议案8、议案9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人)出席2026年6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授权范围:

序号	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00	《关于新增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的议案》			
4.01	《关于新增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6年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简称:天臣医疗 证券代码:688013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二〇二六年五月

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风险提示

- 一、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臣医疗”“公司”或“本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须经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 二、有关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资金来源、资金来源、预计规模 and 具体实施方案等最终结果,能否完成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 三、若员工认购资金不足,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无法实施的风险;若员工认购份额不足,本员工持股计划在低于预计规模的情况下实施。
-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通过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量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最终标的股票的购买情况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不存在公司向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或为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本员工持股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2,600.0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具体份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
- 六、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价格为26.00元/股,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日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份过户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派息等事宜,股票购买价格相应调整。
- 七、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或委托资产管理机构进行投资管理,公司成立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代表全体员工行使出资或投资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公司采取了适当的风险隔离措施切实维护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管理委员会可聘请相关中介机构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便利,咨询各服务机构。
- 八、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72个月,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标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 九、为了满足公司中长期战略目标的需要,同时不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本员工持股计划拟设置预留份额,对应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20.00万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拟持有的股票数量的20%。预留份额在分配时,不具备与持有人相关的表决权,不计入可行权业绩考核的基数。未预留份额的分配方案(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预留份额的认购人、认购价格等)由管理委员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内一次性或分批次予以确定。若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内未有符合条件的员工认购预留份额或预留份额未完全分配,则剩余预留份额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自行决定处理。
- 十、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将放弃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权利。

十一、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财务、会计处理及其税收等,按照有关法律、会计准则、税务制度规定执行。员工因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而需缴纳的相应个人所得税由员工个人自行承担。

十二、公司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审议自无异议后,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的方式,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员工持股计划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十三、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将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释义

释义	释义内容
天臣医疗/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本持股计划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持有人	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个人、合伙企业(含子公司)董事和其他员工
持有人会议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
管理委员会	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
公司股票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股票	指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标的股票,指在锁定期届满前,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标的股票	指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标的股票,指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指导意见》	《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
《自律监管指引》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公司章程》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认购协议》	《天臣国际医疗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协议》

以下词语如无特别说明,在本文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	释义内容
天臣医疗/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本持股计划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持有人	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个人、合伙企业(含子公司)董事和其他员工
持有人会议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
管理委员会	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
公司股票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股票	指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标的股票,指在锁定期届满前,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标的股票	指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标的股票,指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指导意见》	《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
《自律监管指引》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公司章程》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认购协议》	《天臣国际医疗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协议》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自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本员工自愿、合法、合规地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目的为:

- 一、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
- 二、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 三、有助于调整公司职工对公司的责任意识,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核心骨干,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发展活力。

第二章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原则

一、依法合规原则
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履行程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实施信息披露,任何人不得利用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二、自愿参与原则

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公司不以认购、强制执行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

三、风险自担原则
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自负盈亏,风险自担,与其他投资权益平等。

第三章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确定依据、范围及份额分配情况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确定依据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系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自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确定,公司员工按照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范围
除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范围为公司(含子公司)董事和其他员工外,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另有规定外,所有参与对象必须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间内,与公司或子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名单及份额分配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不超过2,600.0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2,600.00万份,初始设立时持有人总人数不超过80人(不含预留份额),具体参加人数根据员工实际认购情况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持有和拟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数量(万股)	拟持有和拟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份)
陈宇宇	董事长	6.00	6.00
周明	副经理	74.00	74.00
其他员工(79人)	合计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注:1、参与对象最终认购的份额以员工实际出资额为准;
2、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中除陈宇宇外,均为公司非专职人员,公司将将其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拟主要系外籍员工在公司发展经营方面给予关键技术支持,是公司境外业务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公司拓展国际市场,提升公司国际竞争力提供关键技术支持。

为了满足公司中长期战略目标的需要,同时不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预留份额,对应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20.00万份,由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认购,持有人的认购价格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分配方案(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预留份额的认购人、认购价格等)由管理委员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内一次性或分批次予以确定。若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内未有符合条件的员工认购预留份额或预留份额未完全分配,则剩余预留份额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自行决定处理事宜。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按照认购期限、足额缴纳认购款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缴款时间由公司统一通知安排,持有人按期、足额缴纳其认购款项,期限为持有人自愿从丧失未缴款项之日起对应的缴款安排,仅享有投票权等部分对应的权利,管理委员会可以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对参加对象名单及认购份数进行调整,参加对象的最终人数、名单以及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签署《认购协议》和最终缴款情况确定。

第四章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规模和购买价格

一、资金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不存在公司向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或为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上限为2,600.0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天臣医疗A股普通股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将通过二级市场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8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6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

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股份回购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股份回购金额并针对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调整,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8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6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3,6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200万元(含)”。

2024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6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2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4,6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将回购期限延长12个月,延长至2025年12月26日,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2023年12月27

日至2025年12月26日。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资金总额“公司自有资金”调整为“公司自有资金+中信银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其中专项贷款金额不超过3,465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26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673.0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2%,回购的最高价为49.96元/股,最低价为11.87元/股,回购均价为18.9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061.38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6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使用自有资金及中信银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其中专项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480万元。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6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2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60.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完成本次股份回购计划。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规模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持有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00.00万股,约占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8,115.66万股的1.23%。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通过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量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最终标的股票的购买情况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四、股票购买价格

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股票的价格为26.00元/股,不低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的80%。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日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份过户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派息等事宜,股票购买价格做相应调整。

第五章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锁定期、考核目标 and 回购安排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7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即终止,也可经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审批程序延长。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锁定期,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四)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披露等原因,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六)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七)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八)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九)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十)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十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十二)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十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十四)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

(十五)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得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公司层面考核目标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本持股计划相应的股票并分批办理回购事宜,直至回购完毕。</